

合同编号：

朝阳区 2023 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项 目 名 称： 朝阳区 2023 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

委托方（甲方）：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受托方（乙方）： 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时 间： 2023 年 04 月 07 日

签 订 地 点： 北京市朝阳区

朝阳区 2023 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供应商（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朝阳区 2023 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11010523210200008046-XM001），签订本合同如下，双方共同遵照履行。

（一）项目概况

朝阳区农村地区现有高纯型二氧化氯等消毒设备212套，由区有关部门委托专业机构运行维护，确保村级供水站出水水质安全。现区政府安排专项资金，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维护服务机构，负责该服务周期内的212眼井的消毒设备的原料供应、原料添加、设备巡检、设备维修等所有维护服务工作，保证服务周期内所有设备的正常运转，实现设备间情况可视远传、设备工况信息远传。处理后的管网末梢水水质符合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微生物学卫生指标和饮用水中消毒剂常规指标及要求。

（二）合同期限

1、合同期限：从2023年04月07日起至2024年03月31日止。

（三）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负责对212台消毒设备进行维护和日常巡检，包括消毒设备的原料供应、原料添加、出厂水及管网末梢水的消毒剂余量检测、设备维护及设备巡检等服务，保证服务周期内所有消毒设备的正常运转，消毒后出厂水和末梢水的微生物指标和消毒剂余量指标均满足GB5749-2022《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实现设备间情况可视远传、设备工况信息远传。

2、保证原料供应、添加，设备巡检、消毒剂余量检测不低于每月一次。

3、对于设备故障等突发情况，服务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12小时，故障修复

不超过48小时。

4、维修设备所用的主要材料的材质和规格均需与原消毒设备所用材料一致。

5、维修设备时不得更改原有设备的工艺及配置，确保设备能按照原有设计要求全自动运行。

6、提供有偿设备移机服务，费用：人民币1000元/台。

（四）服务费用：

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伍仟伍佰陆拾元整（小写：2175560元（含税）。

（五）服务费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50%作为项目首付款，即1087780元。

2023年11月底前，甲方根据运维进度支付至合同价款约67%，即360847元。

2024年2月底前，甲方根据运维实际工作进度支付进度款。

剩余尾款根据验收结果及财政资金具体到帐时间进行支付。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以自己名义开具的合法、正式、有效、等额增值税发票及在国税局网站上打印增值税发票查询真伪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暂停支付应付款项，直至提交符合要求的发票之日，且乙方不得据此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

如甲方或任何第三方（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财务科、政府财政部门、税务部门、审计部门等）在任何时候发现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乙方应立即重新为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并向甲方支付与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发票税款相等的违约金。如甲方因为乙方开具的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而受到有权机关处罚，乙方还应全额赔偿甲方因前述处罚而受到的损失。如乙方因开具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发票而受到有权机关处罚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前述处罚及法律责任不能作为乙方减轻或免除按照上述约定应向甲方承担责任的理由。

（六）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

商标权或著作权。本项目所有工作过程中以及最终形成的所有成果的知识产权均归甲方单独所有。

（七）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八）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服务费用。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对乙方工作进行验收。

（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6、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十一）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乙方未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或者义务的，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由此给甲方以及第三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均需要由乙方赔偿。

4、如因乙方违约造成合同解除的，乙方需退还已支付的合同款项，由此给甲方以及第三方造成的所有损失，均需要由乙方赔偿。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5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30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人民法院诉讼。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后生效。

5、合同期间，因拆迁、自备井置换等情况停用的消毒设备，所需维护服务费用按实际天数核定，每天每套服务费用按27.40元计。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团结湖北路1号

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未来科学城英才
北一街5号院5号楼B座506室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工行西三旗支行

账号：0200240109200014808

电话：010-62714935

传真：010-62714565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朝阳区2023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项目中标单位承诺要求

- 1、中标单位严格履行合同，不得分包、转包，确定专门项目负责人。
- 2、中标单位需制定朝阳区2023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工作方案，明确所需人员数量。确立领导班组并与相关单位建立联系机制。同时，将工作方案，项目负责人、组长等主要负责人联系方式报招标人备案。
- 3、确保朝阳区2023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日常工作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做好重要时段、突发事件的应急保障工作。重大节日、活动，加大人力、物力的调配。
- 4、严格填写日常设备运行及维护记录、日常工作日志，出现异常情况，及时与招标人沟通。
- 5、中标单位工作人员在作业时，要确保安全第一，有特殊要求的工作，要持证上岗。
- 6、招标人不提供有关工具和人员办公、住宿、临时作业场所，中标单位须自行解决。
- 10、遵守廉政规定，不允许出现违反廉政纪律行为。

甲方（招标人）：

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乙方（中标人）：

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廉政责任书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为加强建设廉政建设，规范各项活动中甲方、乙双方的行为，防止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现象的发生，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一、双方的责任

1.1 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各项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项目管理的规章制度。

1.4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二、甲方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项目的工作人员，在项目实施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2.1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2.2 不得在乙方和相关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2.3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相关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相关单位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2.5 不得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管理合同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三、乙方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

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并遵守以下规定：

3.1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3.2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相关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3.3 不得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3.4 不得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相关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违约责任

4.1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3 本责任书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五、责任书有效期

本责任书的有效期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验收合格时止。

六、责任书份数

本责任书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公章） 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



监督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



监督单位：

（盖章）

安全生产责任协议书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李善森

身份证号：370124199712317518

项目名称：朝阳区2023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

为了加强朝阳区2023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服务现场安全生产的管理，保障项目顺利进行，促进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确保不发生伤亡事故及双方的利益不受损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的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签订本协议。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协议规定的权利、责任和义务，确保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生产。

一、甲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北京市有关行业部门的条例，掌握安全动态。对上级相关安全工作的批示、命令和规定等及时向乙方传达，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由甲方主管安全人员监督乙方人员进行班组入场安全教育，必要时进行各种培训，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和防范措施，让每个工人在教育记录上签字。

3、甲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进行全面监督，乙方负责领导、组织、规划、检查、处罚及监督教育、培训等相关具体活动事项。

4、有权对其中出现的问题进行批评、教育，甚至停工整顿。

5、甲方应在乙方入场一周内催促乙方上报劳务人员花名册及管理人员分工情况。

6、严格审查乙方聘用人员的相关上岗证件。

7、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发现隐患、违章要及时通知，提出整

改措施，对整改不利的给予罚款处理。甲方有权对严重违章行为和存在较大隐患的施工过程停工整顿，不执行甲方要求的，清除出场。

8、乙方使用的机械设备搭设的脚手架等要由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使用。

二、乙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劳动保护法规及甲方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对进入施工现场所有施工单位工作人员，做好安全教育、安全技术交底，同时填写书面记录。

2、乙方应根据工程项目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并征得甲方安全部门同意。

3、严格履行甲方特种作业工作审批制度，根据各施工阶段，将对断路、动火、动气、动水、临时用电和进入容器内作业必须报批，并派专人负责现场监护。

4、乙方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负有全面的责任，任何第三人在施工现场发生伤亡事故的，除依法由第三责任人承担责任以外，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工伤亡事件发生的索赔问题，乙方应当尽力调解处理并就发生的事情及时上报甲方，因乙方处理不力或者无故拒赔致使甲方受牵连而赔偿的费用也由乙方承担。

5、乙方对所承包工程的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管理责任。乙方施工承包责任人具体负责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

6、乙方总乙方应维护甲方的声誉、利益，按照建筑业安全作业规程和标准制定有效措施，消除事故隐患，防止伤亡及其他事故的发生。

7、乙方必须设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负责乙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协助甲方工作。

8、乙方负责人绝不能纵容、包庇专项工程施工班组在施工过程当中出现的问题，不允许充当队（班组）的保护伞，从而拒绝甲方的管理要求，养痍为患。

9、遵守甲方提出的各种合理要求、各项法规、制度，不得违章办事和作业，乙方应落实岗位责任制，不得违章指挥。

10、爱护保护各种安全防护设施、设备警示标志及劳保工具、设施器具，并做到使用劳动保护用品符合规定的要求。

11、服从管理人员及上级检查人员的指挥、管理和检查，遵章守纪，杜绝三违现象的发生。

12、乙方所使用的施工机械（电动吊篮、小型电动工具等）必须要有租赁单位资质证书、设备编号、检测报告、合格证，操作者上岗证及检查维修制度。对机械设备现场要有专人管理，做到经常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13、必须执行班前讲话制度并做好记录，针对每天的不同工作环境、对象、工种，由班组长或安全管理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安全讲话。

14、乙方根据甲方的有关管理规定、制度、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定出安全管理计划，并按照双方合同规定无条件配合甲方工作。凡属乙方出现“三违”和其它未遵守执行甲方规定要求而造成的一切后果，有乙方负责。

15、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重大经济损失或受到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经济处罚，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16、乙方每次更换和调动人员，必须事先向甲方通报，并落实好各项合法手续，严禁出现未经教育和考核的人员上岗。否则出现一切后果和责任事故，由乙方第一负责人和相关责任人承担。

17、所有特殊作业人员，必须持有有关行业部门颁发的上岗证书，严禁无证上岗。

18、对甲方的违章指挥有权拒绝执行，并提出自己合理、正确的意见和充足的理由。

19、乙方的任何人员均不得在施工区、生活区打架斗殴、酗酒赌博、传播淫秽物品，严禁酒后上班。

20、由于乙方责任造成生产安全事故，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时，由乙方承担事故责任和经济责任。甲方或第三方有义务协助处理善后事宜。

21、乙方对于其所聘任的人员，应当按劳动法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办理社会保险、人身损害意外险等，因乙方疏忽没有办理由乙方承担劳动法上的用人单位劳动保障责任。乙方对其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负全责，与甲方无关。

三、其它：

1、本协议未尽事宜亦按规定正常执行，不能成为某个方面的借口、推辞，协议在生效期内，如果双方还有其它条款，甲、乙双方可协商解决。

2、有新的法律、法规、条例规定时，以新的为准。

四、补充条款如下：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建设方强制要求，为防范和化解建筑工程施工安全风险、保障施工人员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尽量减少可能发生的意外损失，乙方应为现场管理及实施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乙方提供投保人员的相关证件及手续复印件。若因乙方未提供相关证件而未能办理意外伤害保险，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上级主管单位或建设方对甲方的处罚。

补充条款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益。

本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开始生效，工程完成后本协议自行解除。

本协议一式贰份，甲方、乙方各保存一份。

甲方：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乙方：北京资顺晨化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农村供水消毒设备运维服务工作考核评价表

考核评价单位：

评分人签字：

评价时间：

项目 (应得分)	序号	分值	扣分标准	得分
一、工作态度(15分)	1	15	工作认真，积极配合，运行维护到位。工作不认真，不积极配合管理单位、监管单位工作，视其程度扣分，扣完为止。	
二、基础管理(25)	2	5	制定有农村供水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标准。未制定标准本项目不得分；标准不规范、欠完善扣2分至5分。	
	3	5	制定有防灾及重特重大事故等应急预案。没有任何应急预案本项目不得分，较标准相比，每少一项预案扣2分，扣完为止。	
	4	10	按要求建立完整的巡检维护台账。未建立巡检维护台账，不得分；填写不规范、不完整，扣1-3分。	
	5	5	按时限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上报各种报表、报告和资料。不上报，不得分；上报不及时扣0.5-1分。	
三、安全管理(20)	6	2	安全设施、安全装备、安全标志不齐全，不合理扣0.5分至2分。	
	7	4	无安全管理制度或不健全扣1分至4分。	
	8	4	重点安全防护部位无明显标识扣2分。	
	9	5	每存在1处安全隐患扣1分，扣完为止；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本项不得分。	
	10	5	巡检维护人员未经培训或未持证上岗本项不得分。	
四、运行管理(35)	11	5	运行管理机构健全，管理办法规范，岗位职责健全。运行管理机构不健全扣0.1分至1分；运行管理办法不规范、不完整扣0.2分至1分；人员岗位职责不健全、不完善扣0.1分至0.5分。	
	12	5	对消毒巡检维护建有维护操作规程。未建操作规程本项不得分；不规范、不完整扣0.1分至0.5分。	
	13	10	消毒设备应保持正常运行（非运行维护单位的原因除外），每发现一次运行不正常扣0.5分至1分，扣	

			完为止。	
	14	5	消毒设备运行故障应在接到通知后4小时抵达现场，24小时排除故障、设备恢复运行。每发现一次解决故障不及时扣0.5分至1分，扣完为止。	
	15	10	水质检测最低合格率不低于95%，每低于最低合格率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五、档案管理(5)	16	2	档案未设专人管理扣1分至2分。	
	17	3	档案分类归卷保管不规范扣1分，资料收集不完善扣1分至2分。	
总分	100			

注：

1.农村供水消毒设备按巡检维护工作量（消毒设备数量、设备运行天数）核定运维费用，其中10%的运维费用依据年度考核评价结果核拨（以下称为考核运行费）。

2. 消毒设备运行维护每个运行季度考核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考核分值为100分。参与考核单位包括区水务局及运维服务涉及乡，其中，区水务局权重占40%，乡级权重占60%，乡级考核分值由各乡分值按照消毒设备运维服务数量加权平均后得出。

3.项目服务完成后考核评价结果平均分作为运维服务单位运行服务费结算的依据。考核得分 ≥ 90 分的，全额支付考核运行费； $90 >$ 考核得分 ≥ 60 分的，按照 $(90 - \text{考核得分}) / 30 * 100\%$ 作为扣除考核运行费的比例（如得分80分，与90分的差值为10分，则扣除考核运行费的比例为 $(10/30) * 100\%$ ）；考核得分 < 60 分的，扣除服务期考核运行费。